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25-019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超过 1 年的质保金）等项目进行全面核查，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本着审慎原则，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金额

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67,706,450.51 元，收回或转回减值准备合计 0.00 元，转销或核销减值准备合计 6,577,881.48 元，其他变动合计-480,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91,754.77	1,758,010.71	0.00	0.00	0.00	2,149,765.4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9,300,453.65	57,013,593.67	0.00	172,756.80	0.00	156,141,290.5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99,119.25	-189,092.31	0.00	0.00	0.00	310,026.94
存货跌价准备	11,082,221.19	11,182,662.76	0.00	6,405,124.68	0.00	15,859,759.27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10,259,124.83	-3,221,687.10	0.00	0.00	-480,000.00	6,557,437.7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673,937.66	1,724,391.00	0.00	0.00	0.00	9,398,32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6,275,514.87	-3,665,473.83	0.00	0.00	0.00	2,610,041.04
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0.00	3,104,045.61	0.00	0.00	0.00	3,104,045.61
合计	135,482,126.22	67,706,450.51	0.00	6,577,881.48	-480,000.00	196,130,695.25

二、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超过 1 年的质保金）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票据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者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预期信用损失为 0
商业承兑汇票	相同账龄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应收账款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认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极低，不计提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三）其他应收款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者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四）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超过1年的质保金）

对于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超过1年的质保金），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超过1年的质保金）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三、存货项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五、长期资产减值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

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六、核销资产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合计 172,756.80 元。

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影响

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67,706,450.51 元，收回或转回减值准备合计 0.00 元，其他变动合计 -480,000.00 元，将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67,226,450.51 元，相应减少公司所有者权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